

认证机构自我声明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认证机构，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国家认证认可制度，履行法律法规的职责，自觉遵守市场规则和秩序，发挥认证“传递信用，服务发展的作用。我机构自觉树立认证机构的良好形象，自发加强行业自律，自愿接受社会监督。为此，我机构向全社会公开声明：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等与认证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方针政策，遵循客观独立、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从事认证活动，并对认证结果负责。

二、加强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确保认证活动完全独立于影响客观公正性的利益关系，不因市场竞争和利益驱使而违反客观独立、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三、依法履行认证机构职责，对认证结果实施有效跟踪检查，对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的情形依法依规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自愿承担有关连带法律责任。

四、恪守从业操守，树立认证机构良好形象，强化自律意识，珍视认证机构信用和信誉，自觉遵守市场规则和秩序，切实履行相关社会责任。

五、积极配合认证监管部门监督检查，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及时报送认证活动数据和有关情况，并保证其真实性及有效性。

我机构将严格遵守以上承诺并接受全社会的监督。

法人代表签字：
(盖章)